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/ T 26206—2020
代替 GB/T 26206—2010

注水式足部按摩器
injecting water foot massager

2020-07-21 发布

2021-0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26206—2010《注水式足部按摩器》。本标准与 GB/T 26206—2010 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将术语“防溅挡板”修改为“保温护盖”；对“注水式足部按摩器”“足浴器底座”“注水口”和“堵塞保护”进行了重新定义；删除了术语“正常工作”和“冲浪”（见第3章）；
- 修改了按结构分类的定义（见4.1.2, 2010年版的4.1.2）；
- 修改了工作环境条件中的环境温度范围[见5.1, 2010年版的5.1a)]；
- 修改了整机外观要求和试验方法（见5.4.1、6.4.1, 2010年版的5.4.1、6.4.1）；
- 删除了升温速度的要求和试验方法（见2010年版的5.7和6.7）；
- 修改了热效率等级要求和试验方法（见5.8.1、6.8.1, 2010年版的5.8、6.8）；
- 增加了待机功率的要求（见5.8.2）；
- 修改了堵塞保护要求（见5.10, 2010年版的5.10）；
- 删除了防干烧的要求和试验方法（见2010年版的5.11和6.11）；
- 修改了计时器误差的试验方法（见6.9, 2010年版的6.9）；
- 修改了堵塞保护的试验方法（见6.10, 2010年版的6.10）；
- 修改了出厂检验项目（见7.2, 2010年版的7.2.2中表2）；
- 删除了订货方对产品质量有疑义的规定（见2010年版的7.2.3）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6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泰昌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淮安美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、宁波皇威健康科技有限公司、祥利电器制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宁波龙富健康产业有限公司。

注水式足部按摩器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家用和类似用途注水式足部按摩器（以下简称“足浴器”）的术语和定义、分类与命名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家用和类似用途的足浴器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411 棉印染布

GB/T 1019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包装通则

GB/T 2828.1—2012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：按接收质量限(AQL)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

GB/T 2829 周期检验计数抽样程序及表（适用于对过程稳定性的检验）

GB/T 4214.1 声学 家用电器及类似用途器具噪声测试方法 第1部分：通用要求

GB 4706.1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：通用要求

GB 4706.10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

GB/T 35758 家用电器 待机功率测量方法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注水式足部按摩器 injectingwaterfootmassager

以电能加热、驱动水循环和按摩部件，对人体的足部进行温热水洗泡，以及对足部具有按摩功能的器具。

3.2

足浴器容器 containeroffootmassager

带有按摩功能并能够盛水的容器。

3.3

足浴器底座 baseoffootmassager

支承足浴器容器的外壳体。

3.4

保温护盖 protectiontemperaturecoverplate

防止水外溅和防止散热的盖板。

3.5

堵塞保护 blockageprevention

为防止由于异物或杂物造成水路循环受阻所采取的措施。

3.6

额定容积 ratedvolume

由制造厂商对足浴器规定的水容积。

3.7

额定容积水位线 ratedvolumewaterline

对应额定容积的水位刻度线。

4 分类与命名

4.1 分类

4.1.1 按功能可分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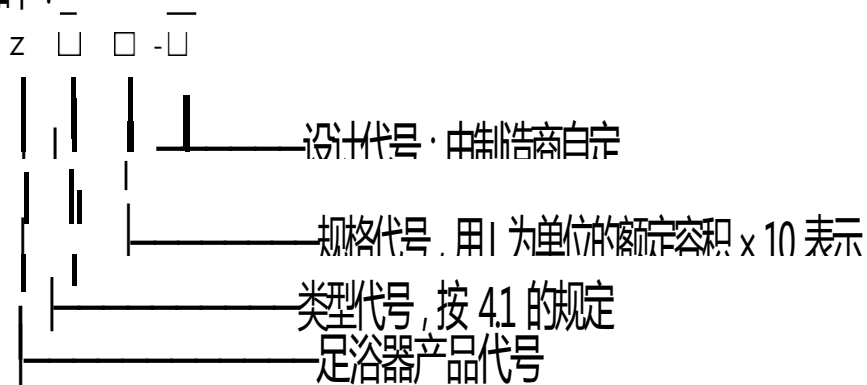
- a) 单功能足浴器：只有一种功能的足浴器（用汉语拼音字母 Y 表示）；
- b) 多功能足浴器：有两种或以上功能的足浴器（用汉语拼音字母 D 表示）。

4.1.2 按结构可分为：

- a) 整体式足浴器：足浴器的容器和底座不可分离（用汉语拼音字母 Z 表示）；
- b) 分体式足浴器：足浴器的容器和底座可以分离（用汉语拼音字母 F 表示）。

4.2 命名

命名方式如下：



示例 1：ZDZ56-A321 表示为额定容积为 5.6L,设计代号为 A321 的多功能整体式足浴器。

示例 2：ZYF50-B321 表示为额定容积为 5.0L,设计代号为 B321 的单功能分体式足浴器。

5 要求

5.1 工作环境条件

足浴器应在下列条件下使用：

- a) 环境温度为 $5\text{ }^{\circ}\text{C}\sim 40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;
- b) 相对湿度在 95% 以下 (温度为 $25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时) ;
- c) 大气压力: $86\text{ kPa}\sim 106\text{ kPa}$.

5.2 基本要求

5.2.1 水管的连接应牢固可靠，密封性良好，不应出现渗漏现象。

5.2.2 水管应具有足够的强度。

5.2.3 水管应具有足够的耐高温性能，以免在使用中损坏。

5.3 安全

应符合 GB 4706.1 和 GB 4706.10 的相关要求。

5.4 外观

5.4.1 整机外观

外观应光洁、平整、圆滑，无明显刮伤、毛边等；紧固件不应松动，底座脚垫不应脱落；操作面板标贴图形符号和字迹应清晰，牢固，不起翘，位置端正。

5.4.2 塑料件

外露表面应光洁、色泽均匀，无明显变形、龟裂等现象；塑料件涂层应附着力强，结合牢固。不得有露底、凸起、凹坑、皱皮、飞漆、色差和流挂。

经过附着力测试后，涂层不应被拉脱且无起皮现象。

5.5 控制键

电源开关和各功能控制键应操作灵活，工作可靠，无卡阻、接触不良等缺陷。

5.6 加热水温误差

当水温达到设定温度时，误差应不超过 $\pm 2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。

5.7 容积偏差

足浴器应标有额定容积水位线。

足浴器的实际容积偏差应不超过额定容积的 $\pm 10\%$ 。

5.8 能效

5.8.1 热效率

按照不同的额定功率范围，分为 I、II、III 三个等级，其中 I 级最高，III 级最低。各等级的热效率见表 1。

足浴器的热效率应不低于表 1 中的 III 级。

表 1 热效率等级

额定功率 P/W	热效率 $\eta/\%$		
	I	II	III

$P \leq 500$	$\eta \geq 85$	$85 > \eta \geq 80$	$80 > \eta \geq 75$
$500 < P \leq 1\ 000$	$\eta \geq 88$	$88 > \eta \geq 85$	$85 > \eta \geq 80$
$P > 1\ 000$	$\eta \geq 91$	$91 > \eta \geq 89$	$89 > \eta \geq 85$

5.8.2 待机功率

足浴器的待机功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值。

表 2 待机功率指标

显示装置	待机功率/W
无显示屏	≤0.5
有显示屏	≤1
注：待机功率不适用于带有 WiFi、蓝牙等通信协议功能的足浴器。	

5.9 计时器误差

带有计时功能的足浴器应满足：计时器的精度误差不应超过最大设定时间的 ± 10 s。

5.10 堵塞保护

当足浴器的水循环回路被堵塞时，应在 90 s 内自动停止加热。

5.1.1 噪声

足浴器装入额定容积的水，开启所有功能，其声功率级噪声值应不大于 68 dB(A)。

6 试验方法

6.1 试验的一般条件

试验应在以下无强制空气对流的室内进行：

a) 环境温度： (23 ± 2) °C；

b) 大气压力：86 kPa~106 kPa；

c) 相对湿度：45%~75%；

d) 额定电压：220 (1±1%) V；

e) 额定频率： (50 ± 1) Hz。

6.2 试验用仪器、仪表和设备

试验用仪器、仪表和设备的准确度要求见表 3。

表 3 仪器、仪表和设备的准确度

序号	名称	准确度
1	温度记录仪、功率计、电能表	±0.5%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
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

<https://d.book118.com/89711122134006135>